

江西信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信农商行字〔2025〕154号

签发人：林平

关于呈送《江西信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的报告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赣州监管分局：

现将《江西信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信息披露报告》呈上，请审阅。

江西信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26日



抄送：信丰金融监管支局。

联系人：王小媛

联系电话：0797-3322182

江西信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 2025年6月26日印发

江西信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信息披露的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江西信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本行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经赣州弘富至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根据国内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3 本行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25 年 6 月 25 日审议通过了本报告,第二届监事会列席了会议并审核了本报告。

二、基本情况简介

2.1 法定中文名称:江西信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信丰农商银行)。

2.2 法定代表人:林平

2.3 注册及办公地址:江西省赣州市信丰县嘉定镇阳明北路 226 号,邮政编码:341600。

注册资本:3.17045504 亿元

2.4 其他有关资料: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360700MA35JGBM4N,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B0964H336070001。

2.5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长期

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办理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提供保管箱服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6 客服和投诉电话

客服电话：0797-3322816

投诉电话：0797-3300561

2.7 各分支机构营业场所

信丰农商银行各分支机构电话及营业场所

网点名称	电 话	地 址
营业部	0797-3312084	信丰县嘉定镇阳明北路 226 号
同益支行	0797-3311662	信丰县嘉定镇阳明南路 310 号
南山支行	0797-3313924	信丰县嘉定镇南山西路 96 号
古陂支行	0797-3255090	信丰县古陂镇古陂圩
金盆山支行	0797-3258098	信丰县古陂镇金盆山圩
大桥支行	0797-3271276	信丰县大桥镇大桥圩友谊路
新田支行	0797-3246006	信丰县新田镇新田圩
金鸡支行	0797-3248558	信丰县新田镇金鸡圩
安西支行	0797-3285335	信丰县安西镇安西圩
虎山支行	0797-3223061	信丰县虎山乡虎山圩
龙州支行	0797-3224267	信丰县虎山乡龙州圩

工业园支行	0797-3337211	信丰县高新区阳溪公园北侧翡翠华府
迎宾支行	0797-3339609	信丰县嘉定镇迎宾大道中段水北发家岭 恒富小区
高新支行	0797-3300956	信丰县嘉定镇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深圳大 道博大名城9栋4-7号

2.8 披露渠道和查询途径

信丰农商银行营业部 地址：信丰县嘉定镇阳明北路 226 号

网站网址：<http://cs.jxnx.com/xfxls/index.html>

三、主要业务数

3.1 报告期主要利润指标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4 年
利润总额	25171.16
净利润	20484.22
投资收益	9822.85
营业利润	25477.92
营业外收支净额	-306.76

3.2 截至报告期末的主要会计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4 年
营业收入	67598.90
年末总资产	2040588.38
年末存款余额	1753244.43

年末贷款余额	1231831.70
年末所有者权益	157640.99
每股收益(元/股)	0.65

3.3 报告期内资本构成及其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4 年末
1. 核心一级资本	157640.99
2. 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788.83
3.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56852.16
4. 二级资本	13306.15
5. 资本净额	170158.31
6. 加权风险资产	1196822.84
其中：表内加权风险资产	1073167.18
表外加权风险资产	4630.66
操作风险加权风险资产	119025

2024 年，面对严峻复杂形势和风险叠加挑战，本行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省联社改革为主线，以维护金融安全为主责，坚定不移深入实施“八行战略”，紧盯年度经营目标，加快业务转型步伐，持续保持战略定位，强化内部管理，优化金融服务，做优资产质量，实现了业务发展规模、质效双增长，圆满完成了年度各项经营任务。各项资产总额达到 2040588.38 万元；负债总计 1882947.39 万元；所有者权益 157640.99 万元；实现各项收入 97898.17 万元，同比上升 5.35%。

年末贷款余额	1231831.70
年末所有者权益	157640.99
每股收益(元/股)	0.65

3.3 报告期内资本构成及其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4 年末
1. 核心一级资本	157640.99
2. 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788.83
3.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56852.16
4. 二级资本	13306.15
5. 资本净额	170158.31
6. 加权风险资产	1196822.84
其中：表内加权风险资产	1073167.18
表外加权风险资产	4630.66
操作风险加权风险资产	119025

2024 年，面对严峻复杂形势和风险叠加挑战，本行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省联社改革为主线，以维护金融安全为主责，坚定不移深入实施“八行战略”，紧盯年度经营目标，加快业务转型步伐，持续保持战略定位，强化内部管理，优化金融服务，做优资产质量，实现了业务发展规模、质效双增长，圆满完成了年度各项经营任务。各项资产总额达到 2040588.38 万元；负债总计 1882947.39 万元；所有者权益 157640.99 万元；实现各项收入 97898.17 万元，同比上升 5.35%。

3.4 报告期内信贷业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期初数	期末数
信用贷款	667002.76	747819.07
保证贷款	119144.24	127832.23
抵押贷款	344035.56	355031.2
质押贷款	1467.45	1149.2
贷款合计	1131650.01	1231831.70

3.5 利润实现情况

本行 2024 年实现利润总额 25171.16 万元，较上年增加 4673.02 万元，增幅 22.80%；计提当期所得税 4686.94 万元；实现净利润 20484.22 万元，较上年净增 4123.37 万元，增幅 25.20%。

3.6 利润分配情况

2024 年本行利润总额 25171.16 万元，计提企业所得税 4686.94 万元，净利润 20484.22 万元，上年未分配利润节余 28312.70 万元，本年度实际可供分配利润 48796.92 万元，分配顺序为：提取特种专项准备 338.49 万元；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48.42 万元，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2048.42 万元；未分配利润剩余 44361.59 万元。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人员和员工情况

4.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人员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任期	学历	职务
林平	男	197312	3 年	本科	董事长

郭坚	男	197710	3年	本科	董事
万丰	男	198101	3年	本科	监事长
袁红	女	198409	3年	本科	副行长
谭雄飞	男	198708	3年	本科	副行长
邱优群	男	197208	3年	本科	独立董事
彭余国	男	197705	3年	本科	董事
严云兴	男	196808	3年	大专	董事
李培新	男	197304	3年	大专	独立董事
刘诗锋	男	198208	3年	本科	独立董事
郭秀英	女	197502	3年	本科	职工监事
邹炎	男	197509	3年	大专	股东监事
张风清	男	197108	3年	大专	外部监事
张晓华	男	197201	3年	本科	外部监事
郭伟民	男	197008	3年	本科	董事会秘书

4.2 员工情况

2024年末，全行员工共331人。其中：在岗员工306人，劳务派遣11人，内退员工14人；本科学历及以上224人，占比为67.67%；大专学历的81人，占比为24.47%；中专及以下学历21人，占比为6.34%。

4.3 薪酬管理情况

2024年，我行根据《银行业金融机构绩效考评监管指引》

《江西省农村信用社员工绩效薪酬考核指导意见》，制定了《信丰农商银行 2024 年员工绩效薪酬考核方案》，实行按劳取酬、多劳多得、合规管控的全面绩效管理，考核内容全覆盖经营效益、合规经营、风险管理、党建工作、发展转型和社会责任等六大类指标。

4.3.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2024 年末，我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审计、财务、风险合规部门负责人共计发薪酬 440 万元。采取延期支付方式，延期支付比例为高管考核绩效的 50%，延期期限为三年。

4.3.2 对风险有重要影响的岗位员工绩效薪酬情况

我行对风险有重要影响的岗位员工含支行行长、支行副行长、客户经理、资金运营部所有员工以及信贷、财务、审计、风险合规部负责人，2024 年共计发绩效薪酬 1028 万元，采取延期支付方式，延期支付比例为员工考核绩效的 40%，延期期限为三年。

五、公司治理结构

5.1 机构设置情况

5.1.1 股东代表大会

2024 年本行严格按照《公司法》、《章程》、《股东代表大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规召集、召开股东代表大会，保证了股东依法行使权力。

5.1.2 董事会

本行设董事会，对股东代表大会负责，是股东大会的执

行机构和本行的经营决策机构。本行董事会成员为 7 人，其中职工董事 2 人、独立董事 3 人、股权董事 2 人。符合自然人担任董事的人数不得少于董事人数的 1/2，本行职工担任董事的人数不得超过董事人数的 1/3 监事规定。董事会确定了行的经营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的实施，决定本行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定支农支小发展战略；制订了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等职责，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

5.1.3 监事会

本行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2 名职工监事、2 名外部监事、1 名股东监事组成。监事会是本行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对本行董事会及其成员、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监督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定符合公司情况的发展战略。

5.1.4 高级管理层

本行高级管理层由 1 名董事长和 1 名行长、2 名副行长、1 名监事长组成，2024 年 9 月行长郭坚因工作调整，暂缺。高级管理层严格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认真执行年度预算，圆满完成了年度经营目标。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在职权范围内从事经营管理活动，落实股东大会、董事会经营目标及战略规划。

5.1.5 部门、分支机构

本行内设办公室、信贷管理部、法律合规部、风险管理部、运营管理部、计划财务部、审计部、党风行风监督室、

安全保卫部、党群工作部、人力资源部、普惠金融部、授信评审部、电子科技部等 14 个管理部及资金运营部、清收事业部 2 个事业部；下辖 1 个营业部、33 个支行，共计 34 个营业网点。

5.2 “三会”工作开展情况

5.2.1 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本期共召开 1 次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了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财务预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等 14 项议案。会上，各位参会股东代表以主人翁姿态纷纷建言献策，增进了农商银行工作的透明度；对经营层提出了经营策略及经营目标、明确经营管理方向。

5.2.2 董事会召开情况

本期共召开董事会 6 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决议 49 项，决议通过率 100%，董事出席率达到 100%，充分发挥了董事会的决策指导作用。各位董事各尽其责，恪尽职守，勤勉履职，较好地完成了本职工作。

5.2.3 报告期董事、独立董事及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要求，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参加股东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有效维护了本行和全体股东的权益。报告期对其履职评价为“称职”。

报告期内，本行独立董事 3 名。本行独立董事能够独立发表意见，没有对本行董事会会议议案及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5.2.4 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聘任外部监事2名。报告期间，本行的外部监事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章程的相关规定；能积极参加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并履行议事监督职责，对董事会会议议案的合法合规性和决策过程进行监督，并适时提出监督意见和建议；能如实报告本人职务变动，自觉维护股东及全体员工利益，未发现利用职权为自己或他人谋取非法利益、干涉经营管理层的经营活动、泄漏与本行有关的商业秘密等行为。报告期对其履职评价为“称职”。

六、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6.1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本期增加	2024 年末
股本	31082.89	621.66	31704.55
资本公积	2756.42	0	2756.42
其他综合收益	2057.86	1178.07	3235.93
盈余公积	34132.45	4435.33	38567.78
一般风险准备	36928.72	86.00	37014.72
未分配利润	36606.32	7755.27	44361.59
股东权益合计	143564.66	14076.33	157640.99

6.2 股东变动表

单位：万股 %

股东类型	上期持股数	增减情况	本期持股数	本期股东户数	占比
法人股	5473.88	109.47	5583.35	8	17.61

非职工自然人股	21405.73	682.18	22087.91	1958	69.67
职工自然人股	4203.28	-169.99	4033.29	298	12.72
合计	31082.89	621.66	31704.55	2264	100

6.3 最大十户股东及持股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

股东名称	上期持股数	本期变化	本期持股数	占比
江西会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82.23	41.64	2123.87	6.70
江西大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39.72	30.80	1570.52	4.95
江西龙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49.60	14.99	764.59	2.41
江西石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94.92	11.90	606.82	1.91
宣卫东	530.40	10.61	541.01	1.71
梁伟	265.98	5.32	271.30	0.86
林文建	264.82	5.30	270.12	0.85
江西安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5.04	4.91	249.95	0.79
佛山市顺德区三帆电源实业有限公司	234.25	4.69	238.94	0.75
叶玲	225.33	4.50	229.83	0.72

6.4 股权出质情况

2024年末，股本金总数 31704.55 万股，出质股权总数 2611.70 万股，占比 8.24%；股东总户数 2264 户，出质股东户数 70 户，占比 3.09%。

6.5 主要股东、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8 年第 1 号令第 9

条定义，截至 2024 年末，信丰农商银行主要股东分别为 2 户企业法人股东和 6 名自然人股东，主要股东共计 8 人(户)，持股总额 3801.03 万股，比年初下降 59.76 万股，变化的主要原因为 2024 年股东分红增加 74.95 万元，及董事严云兴股权转让 135 万股。截至 2024 年末，主要股东股权未出质。

本行最终受益人为信丰农商银行。

本行无一致行动人、无控股股东。

6.6 大股东及 1%以上股东情况

本行大股东为江西会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4 年末，持股 2123.87 万股，占比 6.70%。会昌农商银行有营业网点 24 个，其中：营业部 1 个、支行 23 个，在岗职工 207 人。会昌农商银行资产总额 1234739.44 万元，较年初增加 96053.61 万元，负债总额 1142596.27 万元，较年初增加 84276.42 万元，所有者权益 92143.17 万元，较年初增加 11777.19 万元，其中股本金余额 24306.68 万元。2024 年末实现各项收入、净利润分别为 58386.93 万元、12599.76 万元。会昌农商银行资本充足率为 15.01%，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为 13.91%，不良贷款率 1.87%，贷款拨备率为 6.94%，贷款损失准备覆盖率为 372%，流动性比例 40.59%，资本利润率 14.61%，资产利润率 1.06%，主要审慎监管指标持续符合监管要求。

本行 1%以上股东共计 5 户、持股 5606.81 万股，占比 17.68%，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

股东名称	上期持股数	本期变化	本期持股数	占比
江西会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82.23	41.64	2123.87	6.70
江西大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39.72	30.80	1570.52	4.95
江西龙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49.60	14.99	764.59	2.41
江西石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94.92	11.90	606.82	1.91
宣卫东	530.40	10.61	541.01	1.71

6.7 股东提名董事、监事情况

报告期内，我行不存在同一股东及其关联人向股东大会同时提名董事和监事情况；同一股东及其关联人提名的董事（监事）人选已担任董事（监事）职务，在其任职期届满或更换前，该股东无再提名监事（董事）候选人的情况；同一股东及其关联人提名的董事未超过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以上情形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6.8 股权冻结情况

2024 年末，我行无股权被司法冻结。

6.9 关联交易情况

本行的关联交易主要是对本行内部人（本行董事、监事、总行及分支机构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持股 5%以上法人股东及其高级管理人员的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及保证金差额部分的授信。本行在处理关联交易业务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行的贷款程序和规定操作，定价按照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办理，符合诚信、公允原则。

本年度发生关联交易笔数 7 笔，均为一般关联交易，金额 2602 万元。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	关联交易金额
1	利添实业(赣州)有限公司	1000
2	信丰城南加油站商业运营有限公司	450
3	袁长森	30
4	万丰	45
5	江西豪威置业有限公司	990
6	刘水龙	50
7	黄平	37
合计		2602

七、普惠金融服务情况

我行 34 个营业网点均为综合性网点，共建成 296 个助农服务站。

至 2024 年末，我行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79.63 亿元，较年初净增 3.92 亿元，有余额户数 22188 户，较年初净增 955 户，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利率 5.6%，低于 2023 年 0.39 个百分点；普惠小微企业贷款不良率 1.69%，低于各项贷款不良率 0.06 个百分点；完成了较年初净增 3.8 亿元，保持余额及户数持续增长，利率持续下降，不良率较各项贷款不超过 3 个百分点的监管指标。

八、风险管理情况

8.1 主要监管指标情况

单位：%

项目	2024 年末	监管要求
资本充足率	14.22	≥ 10.5
流动性比例	44.65	≥ 25
不良贷款率	1.62	≤ 5
成本收入比率	28.83	≤ 35
拨备覆盖率	420.99	≥ 150

8.2 贷款风险分类和不良贷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4 年末余额	占比 (%)
正常	1178537.57	95.67
关注	33374.08	2.71
次级	8061.82	0.65
可疑	11163.53	0.91
损失	694.7	0.06
贷款合计	1231831.7	100

8.3 不良贷款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本行不良贷款余额为 19920.05 万元，不良贷款率 1.62%。

九、本行面临的各类风险及防范对策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加强全面风险管理框架建设，践行“稳健、审慎、全面、主动”的风险文化，落实“四全”风险管理总要求，分设风险管理部门，构建“三道防线”、联动“十项机制”和风险偏好限额体系，搭建并运行集中式风险监测预警系统，主动识别、计量、评估、监测、报告、控制或缓释所承担的包括信用、市场、流动性、声誉、合规、

洗钱、战略、信息科技、操作、消费者权益保护等各类风险，以精细化管理推动业务经营稳步向好、质效指标稳步改善。

9.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商业银行在经营信贷、拆借、投资等业务时，由于客户违约或资信下降而给银行造成损失的可能性和收益的不确定性。本行对信用风险的管控涵盖信贷政策制定、授信前尽职调查、客户信用评级、担保评估、业务审查和审批、发放与支付管理、授信后管理、不良资产管理、不良资产责任认定与追究的全部业务流程。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加强信用风险的精细化管理：**一是**优化组织架构，建立市场营销、风险控制、资产保全和贷款操作相互分离、相互制约的组织体系和审贷分离、风险集中控制的内控机制。**二是**健全授信管理机制，提升信贷管控水平，及时根据本行发展战略、市场形势和支行管理情况，调整授信业务授权，逐步完善差异化授权体系。**三是**加强大额风险暴露管理，严控大额贷款投向和投放比例，合理降低贷款集中度和户均贷款比比例。**四是**稳慎推进资本新规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新规落地实施，真实充分反映不良资产风险底数，真实准确反映资产质量；持续加大现金清收、贷款盘活、诉讼清收力度，压紧压实不良贷款清收处置责任，完善责任考核管理。

9.2 市场风险对策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等）变动而引起的金融工具价值变化，进而对未来收

益或者未来现金流量可能造成潜在损失的风险。本行承担的主要市场风险类别为利率风险。

针对市场风险，本行进一步建立完善市场风险管控机制，加强对市场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能力；按照收益覆盖风险的原则，进一步完善利率定价机制，切实防范利率风险；积极关注各类金融市场变化尤其是债券等价格敏感性业务，依法合规拓展资金市场业务；坚持普惠金融支农支小及社区型零售银行的定位，树立“以客户为中心”的营销理念，进一步提高应对市场风险的能力；强化存贷款利率管理，加强客户利率管理理念引导，能够有效把控利率变化和市场供求关系异常波动风险。

9.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及时获得或者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或其他支付义务、满足资产增长或其他业务发展需要的风险。本行流动性风险主要源于贷款、交易、投资等提供资金的活动以及对流动性资产的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安全性、流动性、盈利性平衡的经营原则，严格执行监管要求，完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不断提高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前瞻性和科学性，确保流动性风险处于安全范围。加强法人层面、各业务条线、各支行的流动性风险管控，建立健全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和流动性风险应急预案，进一步完善流动性风险监测预警体系，定期对流动性风险限额进行重检，对各条线的流动性风险进行有效识

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确保以合理成本及时满足流动性需求。加强优质流动性资产管理，合理安排信贷投放节奏，统筹规划富余资金投资方向和期限，实现风险与收益平衡。根据流动性压力测试方案，按季度进行了压力测试，测试结果显示在压力情况下有足够的支付应对危机情景；每年组织一次流动性风险应急演练，检验、评估相关应急预案的可操作性和效率性。

9.4 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银行经营行为、从业人员行为或外部事件等，导致利益相关方、社会公众、媒体等对银行形成负面评价，从而损害品牌价值，不利于正常经营，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社会稳定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声誉风险事件。声誉风险防范主要工作措施：**一是**完善制度体系。修订、制定了声誉风险管理与应急处置实施细则等声誉风险管理相关制度和要求，不断强化舆情监测、防范、处置能力，最大程度地减少负面影响。**二是**加强监测预警。指定专人定期关注各种媒体、网络信息，对风险苗头及突发声誉事件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理，避免事态恶化。**三是**加强应急处置。建立与相关部门的常态化联系和协作会商机制，实现信息互通、上下联动，及时制定应急预案，形成舆情应对合力，确保快速反应、妥善应对、有效处置。**四是**加强正面宣传。提升本行品牌理念和品牌形象，并依托主流媒体持续扩大正面舆论声势，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切实提升本行的美誉度。

9.5 操作风险对策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人为错误、技术缺陷或不利的突发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通过完善制度建设、增强系统风险控制、强化审计检查监督、优化业务流程设计、严格员工行为管控等手段，着力构建全业务、全流程的操作风险防控体系。结合业务状况持续评估、修订、完善涉及操作风险的各项业务规章制度，努力推动实现制度有效约束所有操作环节、全行岗位及人员；建立风险预警、报告制度，及时跟踪整改，积极采取措施控制、降低损失事件的发生频率及损失程度；严格落实内控违规积分管理制度，督促违规问题风险缓释措施的落实，有效防范操作风险；持续强化合规操作风险文化的培育，加强合规操作和责任意识的传导，加大业务操作规范培训、加强各类案例学习及风险警示教育，有效提升全行干部员工合规操作风险意识，进一步夯实本行操作风险管理基础。

十、资本管理计划

按照资本新规监管要求，本行资本分档划分为第二档，适用市场风险简化标准法。报告期内，本行稳健推进资本新规落地实施，把提升盈利能力、增加利润积累作为提高资本的首要途径。同时，不断优化资产结构，缩减高资本消耗业务，积极发展低资本消耗业务，实现本行经营战略转型。

十一、薪酬情况

2024年度，本行借鉴股份制银行的成功经验，进一步完

善全面绩效管理，按照“当期绩效决定薪酬、长期业绩决定升迁，按劳取酬、多劳多得、风险损失扣减”的思路，将绩效薪酬全额与个人业绩与创利挂钩。根据个人业绩采取直接计价法计发绩效薪酬，对管理人员实行综合考评，对各岗位员工根据岗位不同职责区别对待，设定不同的考核指标与方式，报告期职工工资薪酬总额 7788 万元。

十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本行始终以客户为中心，践行利民、便民、惠民社会责任，通过开展金融消保工作宣传教育、妥善化解投诉处理、实施金融消保服务等一系列举措，持续致力于构建科学完善的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着力开创消费者权益保护服务新举措。

报告期内，本行在全省农商银行消保工作考核中考核等级为“A”。本行积极创新和丰富宣教渠道，以普惠金融服务站为依托，打造线上和线下立体宣教网格模式，开展通俗易懂、传播力强的消保系列宣传教育活动，提升公众认知度和美誉度。同时，本行还不断创新金融产品，改进金融服务，持续提升服务品质和消费者满意度；妥善处理客户投诉纠纷，切实维护金融消费者权益。

2024 年我行共受理金融消费者各类投诉共 145 件，投诉的重点领域主要为借记卡业务、贷款业务、短信业务、文明规范服务等，投诉原因主要为不良贷款清收、信用卡逾期协商分期归还、“断卡行动”冻卡限额、柜面服务、收到非本人账户短信等。

投诉渠道分布来看，96268 热线渠道收到投诉 96 笔，金融监督管理局转办 12 笔，12345 政务服务等渠道转办 6 笔，金监局投诉系统 29 件，问政赣州网络问政平台 2 件。

从业务分布来看，因金融机构服务设施、设备、业务系统引起的投诉 29 件；因服务态度及服务质量引发的投诉 20 件；因金融机构管理制度、业务规则与流程引起的投诉 26 件；因定价收费引起的投诉 4 件；因信息披露引起的投诉 6 件；因业务操作及效率引起的投诉 15 件；因业务差错引起的投诉 8 件；因债务催收方式和手段引起的投诉 24 件；消费者资金安全引起的投诉 9 件；因其他原因引发的投诉 4 件。

从受理区域分布来看，城区支行和部门 84 件、占总投诉量的 58.62%，乡镇支行 61 件、占总投诉量的 42.07%。

十三、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案件、重大差错等情况。

（三）报告期内，抵贷资产的收购、管理均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本行的有关规定。

（四）报告期内本行各项业务合同履行情况正常，无重大合同纠纷发生。

（五）报告期内，本行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未受到监管部门和司法部门处罚。

（六）报告期内服务收费情况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不存在违反规定收费的情况。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信丰农商银

行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信丰农商银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所披露信息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以上披露的信息真实、完整、准确，有关数据与财务报表一致。

附件：1. 江西信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信息披露表；

2. 江西信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